

海南省教育厅文件

琼教高〔2025〕86号

海南省教育厅关于印发《海南省高等职业学校 办学能力评价实施方案（2025— 2030年）》的通知

各高等职业院校：

现将《海南省高等职业学校办学能力评价实施方案（2025—2030年）》印发给你们，请按要求执行。

联系人：刘世琼，联系电话：65343725。



（此件依申请公开）



海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2025 年 9 月 8 日印发

海南省高等职业学校办学能力评价实施方案 (2025—2030 年)

按照教育部《高等职业学校办学能力评价实施方案（2025—2030 年）》部署和教育部教育督导局、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司《关于做好高等职业学校办学能力评价 2025 年工作的通知》要求，为做好我省高等职业学校办学能力评价工作，促进我省高等职业学校提升办学能力，向更高质量、更高水平发展，结合我省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教育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落实《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 年）》《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关于深化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改革的意见》《关于推动现代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 服务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的若干措施》等有关部署，紧密对接海南自由贸易港现代产业体系建设和新质生产力成长需求，不断增强我省高职院校办学的适应性、服务力和贡献度，培养更多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能工巧匠、大国工匠，为全省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高

素质技术技能人才支撑。

二、工作原则

（一）坚持正确的办学方向。坚持党对职业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围绕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锚定提升职业学校关键办学能力核心目标，强化师德师风建设和工匠精神培养，坚持三全育人、五育并举，将思政教育融入教育教学各个环节，贯穿人才培养始终，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推动学校高质量发展。

（二）坚持正确的评价导向。遵循“以评定向、以评促建、以评督改、提质增效”工作方针，办学条件监测注重守底线、摸家底，推动学校办学条件托底、改善、提升，教育教学关键要素评估注重强内涵、提质量，促进学校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实现内涵发展、特色发展、创新发展。

（三）采用科学的评价方法。结合我省经济社会发展特点、产业行业特色和高等职业教育发展实际，综合运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现代信息技术手段，数智赋能，靶向评价，以从简、高效为原则，简化流程，切实减轻学校负担，提升评价效率与质量。

（四）安排合理的评价节奏。从我省高职院校建设状况、发展阶段等实际情况出发，一般按照办学时长安排评价先后顺序，设置早、办学时间长的高职学校先开展评价。每年定期开展评价。

三、评价主体与对象

我省高等职业学校办学能力评价实施主体是省教育厅，评价对象为有一届以上毕业生的专科层次高等职业学校和职业本科院校，其中，职业本科院校仅参加办学条件监测。

四、评价内容

高等职业学校办学能力评价包括办学条件监测和教育教学关键要素评估两部分内容。

（一）高等职业学校办学条件监测。将教育部发布的《高等职业学校办学条件监测指标》作为海南省高等职业学校办学条件监测指标，具体内容见《海南省高等职业学校办学条件监测指标》（以下简称“监测指标”，见附件1）。监测指标由4个一级指标、21个二级指标、46个监测要点组成。其中一级指标包括校园建设、教学条件、师资队伍、经费保障等4项。46个监测要点中，其中25个为达标监测点，标“*”的21个为动态监测点，对于达标监测点，每年研判达成情况，对学校办学条件基本状态做出判断，为保障学校办学“门槛”、改善办学条件提供依据；对于动态监测点，只作为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科学决策的数据支撑与参考，不作为达标要求。办学条件实施年度常态监测，相关数据直接从“全国高等职业学校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采集与管理平台”获取。省教育厅每年底对监测结果进行深入分析，形成《海南省高等职业学校办学条件年度监测报告》，对不达标的学校及相关指标进行预警，确保我省高等职业学校守住办学底线，保障基本

的教育教学质量。

（二）高等职业学校教育教学关键要素评估。省教育厅根据《高等职业学校教育教学关键要素评估国家基本框架》，结合我省高等职业学校实际，形成《海南省高等职业学校教育教学关键要素评估指标体系及评判标准》（以下简称“评估指标及标准”，见附件2）。评估指标由5项一级要素，30项二级要素和对应的要素内涵及观测点组成。高等职业院校依照各项评估要素的指标内涵、观测点，参照评判标准，与合作企业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加强关键要素建设，切实增强人才培养的适应性和适配性，持续提升教育教学质量。接受评价的高职院校参照评估指标及标准对佐证材料的要求、专家现场考察方式方法，做好自评工作和专家现场考察的相应准备。

五、评价规划

全省高等职业院校均需参加办学条件监测，本轮评估期内新升格的本科层次职业院校按照职业本科院校要求执行。

为按期在2030年11月底前完成对全省高等职业学校办学能力的首轮评价，确保应评尽评，根据我省高职院校建设实际与发展阶段，现就评估计划安排如下：

年份	被评学校
2025年	海南外国语职业学院（试评）
2026年	海南职业技术学院、三亚理工职业学院、三亚航空旅游职业学院、海南工商职业学院
	待复评学校

2027 年	海南经贸职业技术学院、海南软件职业技术学院、海南体育职业技术学院、三亚中瑞酒店管理职业学院	待复评学校、 暂缓通过学校
2028 年	海南卫生健康职业学院、海南政法职业学院、海南健康管理职业学院、三亚城市职业学院	待复评学校、 暂缓通过学校
2029 年	海口旅游职业学院、海南艺术职业学院、海南东方新丝路职业学院、三亚护理职业学院	待复评学校、 暂缓通过学校
2030 年	待复评学校、暂缓通过学校	

六、评价过程与方法

评价过程包括学校申请、学校自评、专家评价与考察、结论确定与反馈公布、整改与核查等。

（一）学校申请。学校根据我省评价规划时间安排和学校建设改革情况，于前一年度 10 月 1 日前向省教育厅书面提出参加下一年度评价申请。按照规划进度提前或延期评价的，也于前一年度 10 月 1 日前向省教育厅提交申请，说明理由。2025 年试评学校除外。

（二）学校自评。学校落实主体责任，组织相关人员开展业务培训，熟悉政策，掌握评价规则与方法，根据评价实施方案、《监测指标》和《评估体系》，开展自评工作。自评应坚持实事求是，客观具体，不回避问题、不隐瞒事实、不弄虚作假、不夸大成绩，准确反映本校办学条件和教育教学关键要素建设情况，找出存在的主要问题，分析产生的主要原因，提出解决的对策，最终形成《学校办学条件监测自评报告》和《学校教育教学关键要素评估自评报告》，由学校法人代表或院校长确认签字并加盖

公章后于参评年度3月1日前上报省教育厅。自评数据应与高等职业学校人才培养状态数据采集与管理平台的数据一致。如因数据采集的时间节点不同而导致数据不一致，须随自评报告一并附补充说明。

（三）专家评价与考察。原则上每年3月—5月，省教育厅根据参评学校的行业背景、主要专业群构成和发展实际组建评价专家组，专家组一般由7—9人组成，其中行业企业专家不少于2人，从教育部专家库抽取外省专家不少于2人，省内专家不少于3人，秘书1人。专家评价考察以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材料评审和现场考察。专家组通过线上开展材料评审，重点审读学校办学条件监测报告、学校教育教学关键要素自评报告及相关佐证材料，进行数据分析和诊断，通过专家组会议讨论形成现场考察重点。现场考察聚焦主要问题，通过听取汇报、查阅材料、专业剖析、听课与课程分析、实践条件考察、访谈、师生座谈等方式方法，发现人才培养的主要问题和原因所在，与学校进行深度沟通交流，推动学校改进教育教学工作。根据材料评审和现场考察情况，专家组形成学校办学能力评价报告，并与被评学校、举办方、省教育厅交换意见，具体日程安排见《海南省高等职业学校办学能力评价专家工作流程》（附件3）。

（四）结论确定与反馈公布。评价结论分为“通过”“待复评”“暂缓通过”三种。《监测指标》的25个达标监测点和《评估指标》的30个观测点，总体符合要求的指标达到85%以上，评

价结论为“通过”；符合要求的指标在70%以上，85%以下，评价结论为“待复评”；符合要求的指标在70%以下，评价结论为“暂缓通过”。专家组形成的学校办学能力评价报告和评价结果经省教育厅审定后反馈至学校，并在适当范围内公布。

（五）整改与核查。结果为“通过”的学校对照反馈意见，形成详细整改方案报省教育厅核准，并在一年内完成整改，提交整改报告，省教育厅视情况决定是否组织整改情况复查。结果为“待复评”的学校对照反馈意见，形成详细整改方案报省教育厅，在一年内完成整改并接受复评。评价结果为“暂缓通过”的学校对照反馈意见，形成详细整改方案报省教育厅，并在两年内完成整改，重新申请评估。整改方案需在接到反馈意见和评价结果后一个月内提交省教育厅，整改报告需在整改截止日期后一个月内提交省教育厅。

七、评价结果应用

为发挥好评价结果的导向作用，指导、督促学校及其举办方（者）持续改善办学条件，不断提升教育教学质量。评估结果作为省级政策制定和资源配置的重要依据，对于结果异常、突破办学底线的学校，将采取相应约束、限制及问责措施。

八、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在教育部统一领导下，统筹指导、实施、检查、监督我省高等职业学校办学能力评价工作，协调各方力量积极参与评价，确保办学能力评价的全面性、客观性、有效

性。各参评学校要加强领导，指定相关部门统筹协调，结合学校实际，研究制定学校工作方案，做好任务分工，明确工作要求，精心组织，确保评价工作取得实效。

（二）强化纪律要求。各参评学校要高度重视办学能力评价工作，所报数据和材料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文件要求，保证相关数据、材料的真实性、客观性，广泛接受学校、教师、学生和社会的监督，确保“阳光评价”，高质量做好评价工作。评价专家组和相关人员应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省委的具体办法，不搞形式主义，严禁奢靡之风，做到廉洁评价。

（三）落实经费保障。省教育厅设立专项经费用于支持开展评价工作，不向被评学校另行收取费用。各参评学校要加大经费投入，确保办学条件达标，积极推进教育教学改革。

附件：1. 海南省高等职业学校办学条件监测指标

2. 海南省高等职业学校教育教学关键要素评估指标及
评判标准

3. 海南省高等职业学校办学能力评价专家工作流程

附件 1

海南省高等职业学校办学条件监测指标

(4个一级指标, 21个二级指标, 46个监测要点, 其中标“*”的为动态监测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监测要点	单位	标准值
校园建设	1. 校园占地	1. 校园占地面积	亩	≥ 150
		2. 学校产权面积*	平方米	见说明
		3. 非学校产权面积(独立使用)*	平方米	见说明
		4. 非学校产权面积(共同使用)*	平方米	见说明
		5. 生均占地面积	平方米/生	见说明
		6. 生均体育场地设施面积	平方米/生	见说明
	2. 生均宿舍	7. 生均学生宿舍面积	平方米/生	≥ 6.5
	3. 生均教学行政用房	8. 生均教学行政用房面积	平方米/生	见说明
教学条件	4. 图书资源	9. 图书资源总量*	册	见说明
		10. 其中: 纸质图书总册数*	册	见说明
		11. 其中: 数字资源量*	册	见说明
		12. 生均图书	册/生	见说明
		13. 生均年进书量	册/生	见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监测要点	单位	标准值
	5. 信息化建设	14. 百名学生配教学用计算机台数	台	≥ 8
		15. 接入互联网出口带宽	Mbps	≥ 1000
		16. 无线网络覆盖*	/	见说明
	6. 仪器设备	17. 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元/生	见说明
		18. 当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所占比例	%	≥ 10
	7. 实训条件	19. 校内实训基地数量*	个	见说明
		20. 其中：省级以上实训基地数*	个	见说明
		21. 其中：虚拟仿真实训基地数*	个	见说明
		22. 生均校内实训基地工位数*	个	见说明
		23. 校外实训基地数量*	个	见说明
		24. 建立校外实训基地企业数*	个	见说明
师资队伍	8. 专任教师配备	25. 专任教师数量*	人	见说明
	9. 兼职教师配备	26. 兼职教师数量*	人	见说明
		27. 其中：校外教师数量*	人	见说明
		28. 其中：行业导师数量*	人	见说明
		29. 兼职教师占专兼职教师总数的比例	%	≤ 30
		30. 行业导师占专兼职教师总数的比例	%	≥ 25 (其中, 民办学校: : ≤ 50)
		31. 行业导师承担专业课教学任务课时占学校专业课总课时比例	%	≥ 1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监测要点	单位	标准值
	10. 外籍教师配备	32. 外籍教师数量*	人	见说明
	11. 生师比	33. 生师比	/	见说明
	12. 银龄计划	34. 银龄教师数量*	人	见说明
	13. “双师”型专业课专任教师配备	35. “双师”型专业专任教师占专业专任教师的比例	%	≥50
	14. 专职辅导员配备	36. 专职辅导员与全日制学生数之比	/	≥1: 200
	15. 专职思政课教师配备	37. 专职思政课教师与全日制学生数之比	/	≥1: 350
	16. 专职心理健康教师配备	38. 专职心理健康教育教师与全日制学生数之比	/	≥1: 4000 且至少配备2人
	17. 教师职业能力	39. 具有研究生学位教师占专任教师的比例	%	≥15
		40. 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教师占专任教师的比例	%	≥20
		41. 专业课教师有相应的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比例*	%	/
	18. 企业经历	42. 满足每年至少累计1个月参与企业实践或实训基地实训, 或者每五年企业实践时间累计不少于6个月的专业课教师占专业课教师总数的比例	%	100%
经费保障	19. 生均财政拨款	43. 年生均财政拨款水平	元/生/年	≥12000
	20. 教学日常经费支出	44. 生均年教学日常运行支出	元/生/年	≥1200
		45. 教学日常运行支出占比	%	≥13
	21. 获得人社部门就业专项经费	46. 学校就业经费中获得人社部门就业专项经费占比*	%	见说明

关于监测指标统计口径及计算方法说明

【指标一】校园建设

1. 校园占地

指标来源：《普通高等学校基本办学条件指标》《普通高等学校体育场馆设施、器材配备目录》。

统计口径及计算方法：

(1) 学校产权面积是指学校具有国家颁发的土地使用权证所占用的土地面积。含学校体育场、绿化用地，不包括校园外学校拥有的农场、林场及校办工厂等土地面积。

(2) 非学校产权面积是指使用年限在一年以上的不属于学校产权的占地面积，分为学校独立使用或共同使用。独立使用：是指学校独立使用的不属于学校产权的土地面积。共同使用：是指学校与其他方面共同使用的不属于学校产权的土地面积。

(3) 校园占地面积=学校产权面积+非学校产权面积（独立使用）。

(4) 全日制学生数=普通专科（高职）在校生数+留学生专科在校生数+预科生数+进修生数+成人脱产班学生数+附设中职班在校生数。

(5) 生均占地面积=校园占地面积/全日制学生数。

(6) 生均体育场地设施面积=室外与室内体育场地设施面积之和/全日制学生数。

标准值:

(1) 综合、师范、民族院校生均占地面积 ≥ 54 平方米/生, 工、农、林、医学院校生均占地面积 ≥ 59 平方米/生, 语文、财经、政法院校生均占地面积 ≥ 54 平方米/生, 体育院校生均占地面积 ≥ 88 平方米/生, 艺术院校生均占地面积 ≥ 88 平方米/生。

(2) 基本类生均体育场地设施面积(室外 ≥ 4.7 平方米/生, 室内 ≥ 0.3 平方米/生), 发展类生均体育场地设施面积(室外 ≥ 5.6 平方米/生, 室内 ≥ 0.4 平方米/生)。生均体育场地设施面积(单一选项)分为“未达到基本类生均体育场地设施面积”“达到基本类未达到发展类生均体育场地设施面积”“达到发展类生均体育场地设施面积”。高职学校一般应达到基本类生均体育场地设施面积要求。

2. 生均宿舍

指标来源:《普通高等学校基本办学条件指标》。

统计口径及计算方法:

(1) 学生宿舍面积包括居室、盥洗室、厕所、活动室、辅导员及管理人员用房等。非学校产权的学生宿舍(公寓)只填报独立使用建筑面积。

(2) 全日制学生数=普通专科(高职)在校生数+留学生专科在校生数+预科生数+进修生数+成人脱产班学生数+附设中职班在校生数。

(3) 生均学生宿舍面积=学生宿舍面积/全日制学生数。

3. 生均教学行政用房

指标来源：《职业学校办学条件重点监测指标》。

统计口径及计算方法：

(1) 教学科研及辅助用房包括教室、图书馆、实验室、实习场所、专用科研用房、体育馆、艺术场馆、会堂等。行政用房包括校行政办公用房和学院办公用房。校行政办公用房包括校级党政办公室、会议室、校史室、档案室、文印室、广播室、接待室、网络中心、财务结算中心。

(2) 全日制学生数=普通专科（高职）在校生数+留学生专科在校生数+预科生数+进修生数+成人脱产班学生数+附设中职班在校生数。

(3) 生均教学行政用房面积=（教学科研及辅助用房面积+行政用房面积）/全日制学生数。

标准值：

综合、师范、民族院校生均教学行政用房面积 ≥ 14 平方米/生，工、农、林院校生均教学行政用房面积 ≥ 16 平方米/生，医学院校生均教学行政用房面积 ≥ 16 平方米/生，语文、财经、政法院校生均教学行政用房面积 ≥ 9 平方米/生，体育院校生均教学行政用房面积 ≥ 22 平方米/生，艺术院校生均教学行政用房面积 ≥ 18 平方米/生。

【指标二】教学条件

4. 图书资源

指标来源：生均图书来源于《职业学校办学条件重点监测指标》，生均年进书量来源于《普通高等学校基本办学条件指标》。

统计口径及计算方法：

(1) 图书包括纸质图书和数字资源。

纸质图书是指学校图书馆及资料室拥有的正式出版的纸质书籍。

数字资源包括电子图书、电子期刊、学位论文及音视频等，试用的数字资源和免费使用的数字资源及随纸本书刊所配的光盘以及非书资料等不作为数字资源计量。数字资源折合后计入图书资源总量，且所占比例最高不超过图书资源总量的40%。

其中，电子图书是指统计纳入馆藏目录可供使用的电子图书的数量，包括与图书类似的出版物，如研究报告、会议论文集、标准等以全文电子图书数据库形式和按单种挑选订购的电子图书。电子图书1种算1册，不同数据库包含的同种书分别计算。

电子期刊是指统计纳入馆藏目录可供使用的全文电子期刊的数量，包括与期刊类似的连续出版物等以全文电子期刊数据库形式和按单种挑选订购的全文电子期刊。中文电子期刊每种每年算1册，外文电子期刊每种每年算2册，不同数据库包含的同种期刊分别计算。

学位论文是指统计纳入馆藏目录可供使用的电子版学位论文的数量，包括本校原生的和付费购买的学位论文等以全文学位论文

文数据库形式和按单种挑选订购全文电子版学位论文。1种算1册，不同数据库包含的同种学位论文分别计算。

音视频包括自建的和付费购买的音视频资料，音视频资源按累计时长计算，时长1小时参照1册图书计算。

$$\text{资源总量} = T_{\text{纸}} + \begin{cases} \frac{T_{\text{纸}}}{60\%} \times 40\%, & \text{如果 } T_{\text{电}} > \frac{T_{\text{纸}}}{60\%} \times 40\% \\ T_{\text{电}}, & \text{如果 } T_{\text{电}} \leq \frac{T_{\text{纸}}}{60\%} \times 40\% \end{cases}$$

$T_{\text{纸}}$ = 纸质图书总册数

$T_{\text{电}}$ = 数字资源量 = 电子图书(册) + 电子期刊(册) + 学位论文(册) + 音视频(小时) (音视频1小时算1册电子图书)

(2) 折合学生数 = 普通专科(高职)在校生数 + 留学生专科在校生数 + 预科生数 + 成人脱产在校生 + 成人业余在校生数 * 0.3 + 成人函授在校生数 * 0.1 + 附设中职班在校生 * 0.75。

(3) 生均图书 = 图书资源总量 / 折合学生数。

(4) 生均年进书量 = 当年新增图书量 / 折合学生数。

标准值:

(1) 综合、师范、民族院校生均图书 ≥ 80 册/生，工、农、林院校生均图书 ≥ 60 册/生，医学院校生均图书 ≥ 60 册/生，语文、财经、政法院校生均图书 ≥ 80 册/生，体育院校生均图书 ≥ 50 册/生，艺术院校生均图书 ≥ 60 册/生。

(2) 综合、师范、民族院校生均年进书量 ≥ 3 册/生, 工、农、林、医学院校生均年进书量 ≥ 2 册/生, 语文、财经、政法院校生均年进书量 ≥ 3 册/生, 体育院校生均年进书量 ≥ 2 册/生, 艺术院校生均年进书量 ≥ 3 册/生。凡折合在校生超过30000人的高校, 当年进书量超过9万册, 该项指标即为满足要求。

5. 信息化建设

指标来源: 接入互联网出口带宽、多媒体等新型教室来源于《职业院校数字校园建设规范》, 百名学生配教学用计算机台数来源于《普通高等学校基本办学条件指标》。

统计口径及计算方法:

(1) 接入互联网出口带宽指校园网对外出口带宽之和, 网络出口包括中国电信出口、中国网通出口、教育科研网出口等。对于建立校园网的, 填写校园网对外出口带宽之和(通过城域网形成逻辑校园网的, 按学校接入城域网带宽填写); 对于没有建立校园网但已接入互联网的学校, 按学校连接互联网的带宽之和填写。校园网络应采用成熟的千兆及以上以太网网络技术和设备, 核心和关键网络应安全稳定可靠。

(2) 全日制学生数=普通专科(高职)在校生数+留学生专科在校生数+预科生数+进修生数+成人脱产班学生数+附设中职班在校生数。

(3) 百名学生配教学用计算机台数=(教学用计算机台数/全日制学生数)*100。

(4) 无线网络覆盖(单一选项)分为“全部”“部分”“无”

。

6. 仪器设备

指标来源: 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来源于《职业学校办学条件重点监测指标》, 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所占比例《普通高等学校基本办学条件指标》。

统计口径及计算方法:

(1) 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指使用学校预算经费、科研经费、基建经费、校内部门自筹经费购买或接受捐赠的耐用时间在一年以上, 单价1000元以上的教学、科研仪器设备, 均应纳入仪器设备管理范围。主要包括学校固定资产中用于教学、科研、实验、实习等仪器设备的资产值。

(2) 全日制学生数=普通专科(高职)在校生数+留学生专科在校生数+预科生数+进修生数+成人脱产班学生数+附设中职班在校生数。

(3) 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教学科研仪器设备资产总值/全日制学生数。

(4) 当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所占比例=当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教学科研仪器设备资产总值-当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100%。

标准值:

(1) 综合、师范、民族院校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 4000 元/生, 工、农、林院校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 4000 元/生, 医学院校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 4000 元/生, 语文、财经、政法院校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 3000 元/生, 体育院校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 3000 元/生, 艺术院校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 3000 元/生。

(2) 教学仪器设备总值低于1亿元的高校, 当年新增教学仪器设备值 $\geq 10\%$; 教学仪器设备总值超过1亿元的高校, 当年新增教学仪器设备值超过1000万元, 该项指标即为合格。

7. 实训条件

统计口径及计算方法:

(1) 校内实训基地数量指学校建在校内的实践实训基地数(包含校内实验实训室、省级以上实训基地、虚拟仿真实训基地等)。其中, 省级以上实训基地数指省级以上主管部门立项建设的实训基地数。校外实训基地数量指校企合作建立在企业内部的实训基地数, 建立校外实训基地企业数指校外实训基地依托企业数。

(2) 全日制学生数=普通专科(高职)在校生数+留学生专科在校生数+预科生数+进修生数+成人脱产班学生数+附设中职班在校生数。

(3) 生均校内实训基地工位数=校内实训基地工位数/全日制学生数。

【指标三】师资队伍

8. 专任教师配备

统计口径及计算方法：

专任教师是指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教师资格条例》规定的高等教育学校教师资格，学校根据《关于高等学校岗位设置管理的指导意见》，聘用的专职从事教学工作的教学为主型岗位和教学科研型岗位人员。

9. 兼职教师配备

指标来源：兼职教师占专兼职教师总数的比例来源于《职业学校兼职教师管理办法》（2023年），行业导师占专任教师总数比例、行业导师承担专业课教学任务课时占学校专业课总课时比例来源于《本科层次职业教育专业设置管理办法（试行）》（2021年）。

统计口径及计算方法：

（1）兼职教师包括校外教师、行业导师。其中，校外教师是指聘请外校或外单位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教师资格条例》规定的高等教育学校教师资格，聘期在一学期以上，从事教学工作的人员。包括其他学校退休教师和本校退休教师。行业导师暨行业企业一线兼职教师，是指学校按照聘用流程，聘请的校外行业、企事业单位、科研机构等无教师资格证但参与协助教学工作的高技能人才，聘期为一学期及以上。聘请校外教师和行

业导师经折算后计入教师总数，原则上聘请校外教师和行业导师总数不超过专任教师总数的四分之一。

(2) 兼职教师占专兼职教师总数的比例=兼职教师数/专兼职教师总数*100%。

(3) 行业导师占专兼职教师总数的比例=行业导师数/专兼职教师总数*100%。

(4) 行业导师承担专业课教学任务课时占学校专业课总课时比例=行业导师承担专业课教学任务课时/学校专业课总课时*100%。

10. 外籍教师配备

统计口径及计算方法：

外籍教师：是指由学校聘任、取得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和工作类居留证件、在学校从事教育教学工作的外籍人员。

11. 生师比

指标来源：《职业学校办学条件重点监测指标》统计口径及计算方法：

(1) 折合学生数=普通专科（高职）在校生数+留学生专科在校生数+预科生数+成人脱产在校生+成人业余在校生数*0.3+成人函授在校生数*0.1+附设中职班在校生*0.75。

(2) 折合教师数=专任教师数+校外教师数*0.5+行业导师*0.5+外籍教师。

(3) 生师比=折合在校生数/折合教师总数。

标准值：综合、师范、民族院校生师比 ≤ 18 ，工、农、林院校生师比 ≤ 18 ，医学院校生师比 ≤ 16 ，语文、财经、政法院校生师比 ≤ 18 ，体育院校生师比 ≤ 13 ，艺术院校生师比 ≤ 13 。

12. 银龄计划

统计口径及计算方法：

银龄教师是指根据《国家银龄教师行动计划》，鼓励高水平行业特色型高校退休教师参与，申请教师应具有副高级及以上职称，申请参与普通高等教育、职业教育、终身教育、民办教育领域的线下银龄教师年龄一般应在70（含）岁以下。

13. “双师”型专业课专任教师配备

指标来源：《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统计口径及计算方法：

（1）“双师”型专业课专任教师为符合《职业教育“双师型”教师基本标准（试行）》（《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职业教育“双师型”教师认定工作的通知》教师厅〔2022〕2号）所设条件的专业课专任教师。

（2）“双师”型教师占专业课教师总数的比例=“双师”型教师数/专业课教师总数 $\times 100\%$ 。

14. 专职辅导员配备

指标来源：专职辅导员与全日制学生数之比来源于《普通高等学校辅导员队伍建设规定》（2017年），《中国教育监测与评价统计指标体系（2020年版）》。

统计口径及计算方法:

(1) 专职辅导员是指在专职从事学生日常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
的人员, 包括院(系)党委(党支部)副书记、学工组长、团委
(团总支)书记等专职工作人员。高等学校可以从优秀专任教师、
管理人员、研究生中选聘一定数量兼职辅导员, 兼职辅导员工作
量按专职辅导员工作量的三分之一核定。

(2) 全日制学生数=普通专科(高职)在校生数+留学生专科
在校生数+预科生数+进修生数+成人脱产班学生数+附设中职班在
校生数。

(3) 专职辅导员与全日制学生数之比=(专职辅导员数+兼职
辅导员数/3)/全日制在校生数。

15. 专职思政课教师配备

指标来源: 专职思政教师与全日制学生数之比来源于《新时
代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建设规定》(2020年)。

统计口径及计算方法:

(1) 专职思政课教师是指承担学校思政课教育教学和研究
职责的专职教师, 人事关系在马克思主义学院或思政课教研部。

(2) 全日制学生数=普通专科(高职)在校生数+留学生专科
在校生数+预科生数+进修生数+成人脱产班学生数+附设中职班在
校生数。

(3) 专职思政课教师与全日制学生数之比=专职思政课教师
数/全日制在校生数。

16. 专职心理健康教育教师配备

指标来源：专职心理健康教育教师与全日制学生数之比来源于《关于加强学生心理健康管理工作的通知》（2021年）《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生心理健康工作专项行动计划（2023—2025年）》（2023年）。

统计口径及计算方法：

（1）专职心理健康教育教师指在开设有专门的心理健康教育课或设立了心理辅导室的学校里专门从事心理健康教育，不兼任其他学科教学的教师。

（2）全日制学生数=普通专科（高职）在校生数+留学生专科在校生数+预科生数+进修生数+成人脱产班学生数+附设中职班在校生数。

（3）专职心理健康教育教师与全日制学生数之比=专职心理健康教育教师数/全日制在校生数。

17. 教师职业能力

指标来源：具有研究生学位教师占专任教师的比例来源《职业学校办学条件重点监测指标》，具有高级职务教师占专任教师的比例来源《普通高等学校基本办学条件指标》。

统计口径及计算方法：

（1）具有研究生学历及硕士学位教师占专任教师的比例=具有研究生学历及硕士学位专任教师数/专任教师数*100%。

（2）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教师占专任教师的比例=具有副高级以上职务的专任教师数/专任教师数*100%。

(3)专业课教师有相应的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比例=专业课教师有相应的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人数/专业课教师总数*100%。

18. 企业经历

指标来源：《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行动计划（2015—2018）》。

统计口径及计算方法：

所有专业课教师每年至少累计1个月参与企业实践或实训基地实训，或者每五年企业实践时间累计不少于6个月。

【指标四】经费保障

19. 生均财政拨款

指标来源：《财政部教育部关于建立完善以改革和绩效为导向的生均拨款制度加快发展现代高等职业教育的意见》（财教〔2014〕352号）。

统计口径及计算方法：

(1)公办学校年生均财政拨款水平是指政府收支分类科目“2050305高等职业教育”中，地方财政通过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用于支持高职院校发展的经费，按全日制高等职业学历教育在校生人数折算的平均水平。民办学校年生均经费水平 ≥ 10000 ），民办院校年生均经费支出水平=(财政拨款+学校自筹经费+举办者投入经费+行业企业投入)/全日制学生数。

(2) 全日制学生数=普通专科(高职)在校生数+留学生专科在校生数+预科生数+进修生数+成人脱产班学生数+附设中职班在校生数。

(3) 年生均财政拨款=财政生均拨款收入/全日制学生数。

20. 教学日常运行支出

指标来源:《本科层次职业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指标和基本要求(试行)》(2021年)。

统计口径及计算方法:

(1) 教学日常运行支出是指学校开展教学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发生的支出,仅指教学基本支出中的商品和服务支出(302类),不包括教学专项拨款支出,具体包括:教学教辅部门发生的办公费(含考试考务费、手续费等)、印刷费、咨询费、邮电费、交通费、差旅费、出国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含体育维持费等)、劳务费、其他教学商品和服务支出(含学生活动费、教学咨询研究机构会员费、教学改革科研业务费、委托业务费等)。

(2) 折合学生数=普通专科(高职)在校生数+留学生专科在校生数+预科生数+成人脱产在校生+成人业余在校生数*0.3+成人函授在校生数*0.1+附设中职班在校生*0.75。

(3) 生均年教学日常运行支出=当年教学日常运行支出/折合学生数。

(4) 教学日常运行支出占比=教学日常运行支出/[经常性预算内教育事业费拨款(205类教育拨款扣除专项拨款)+学费收入]*100%。

21. 人社部门就业专项经费

指标来源:《关于就业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及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社〔2008〕269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就业专项资金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社〔2011〕64号)。

统计口径及计算方法:

(1) 获得人社部门就业专项经费是指学校就业经费中从人社部门获得的经费,学校就业工作总经费是指学校就业工作经费支出总和。

(2) 获得人社部门就业专项经费占比=学校获得人社部门就业专项经费/学校就业工作总经费。

附件2

海南省高等职业学校教育教学关键要素评估指标及评判标准

一级要素	二级要素	要素内涵及观测点	评判标准	佐证材料	现场考察方式方法
1. 专业	1.1 专业建设	1. 对接区域产业布局、产业链、产业业态发展需求设置专业，服务海南“4+3+3”产业体系；主要专业（群）体现自贸港产业体系发展需求和学校办学定位，有及时、全面、准确的基于产业行业与深度合作企业的人才培养需求调研。	①学校办学定位明确，专业（群）发展思路清晰；能够以服务国家重大战略需求和区域经济发展需求为导向，制订学校发展规划； ②学校专业调研机制健全，围绕区域产业和行业发展和深度合作企业开展常态化调研，准确 把握人才需求，结合学校资源禀赋，科学布局专业（群）；主要专业（群）特色鲜明，融合行业或地方元素并契合学校定位； ③有定期更新的翔实的产业行业和深度合作企业人才需求调研报告，为专业设置调整与教学改革提供依据。	①区域产业规划文件、产业行业发展报告等支撑材料 ②学校事业发展规划* ③学校专业建设规划* ④学校专业调研相关机制文件 ⑤学校专业（群）开设及对接产业一览表* ⑥近一年学校专业（群）调研报告汇编	①学校汇报 ②查阅资料 ③深度访谈：学校主要负责人、规划工作负责人；教务处负责人
		2. 有明确的专业设置标准和程序，行业、企业等利益相关方参与；按照国家《专业目录》《专业简介》每3—5	①专业设置管理规范，标准明确，程序清晰。需有行业、企业、校友等利益相关方参与专业设置论证工作，以保障新开设专业能准确反映外部需求。	①专业设置管理及动态调整相关机制文件 ②近三年学校专业调整优化情况一览表 *	①学校汇报 ②查阅资料 ③深度访谈：学校教学负责

	年¹调整或适时更新专业；学校有专业动态调整政策与机制，效果良好。	②建有专业动态调整机制，能按照国家《专业目录》《专业简介》要求，结合区域产业和行业发展需求，每3-5年优化调整或适时更新专业（方向）。 ③学校现今专业结构与当地或行业产业结构紧密对接，就业率高。	③近三年学校新专业开设过程性材料	人、教务处负责人、院系或专业（群）负责人
	3. 专业建设规划科学，坚持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建设专业，主要专业（群）资源配置、学生规模与学校办学定位的匹配度高、社会认可度高。	①学校制定有专业建设发展规划，专业建设规划科学合理，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深入，专业（群）与企业建立了稳定长效合作，企业深度参与专业的人才培养、技术研发和社会服务等工作； ②主要专业（群）办学声誉良好，第一志愿率、新生报到率高，受到考生认可；用人单位认可度高，毕业生就业质量好； ③主要专业（群）学生规模适度，设施设备、师资队伍、运行经费配置、学生规模与学校办学定位高度匹配，能有效支撑专业教学和发展需求。	①学校专业（群）深度合作企业一览表 * ②学校与企业合作共建专业的相关材料 ③主要专业（群）学生规模与资源配置情况一览表 ④近三年主要专业（群）招生情况一览表 ⑤近三年主要专业（群）毕业生就业情况一览表	①学校汇报 ②专业剖析：校企合作共建专业情况 ③深度访谈：校企合作管理部门负责人、院系或专业（群）负责人、合作企业代表
	4. 主动适应数字化、智能化、高质量的新要求，专业结构与产业布局协调，重点发展产业急需专业，结合产业技术突破、工艺改进、业态升	①学校主动对接区域新质生产力发展要求，以数字化、智能化、高质量为方向，结合产业技术变革、工艺改进、业态升级等情况，在现有专业升级改造、新专业开设、新兴专业培育孵化	①学校专业适应数字化、智能化、高质量的新要求进行专业升级改造的相关材料 ②学校有无“预警”或	①学校汇报 ②专业剖析：专业升级改造情况 ③深度访谈：

		级等情况改造升级现有专业,及时开设新专业(方向),培育孵化新兴专业,主要专业(群)非本地教育行政主管部门“预警”或“限制发展”的专业。	方面思路清晰,举措可行,并取得一定成效; ②学校主要专业(群)中无本地教育行政主管部门“预警”或“限制发展”的专业。	“限制发展”专业(群)说明	学校教学工作负责人、教务处负责人、院系或专业负责人
		5. 具备高技能人才培养所需的教学场所、师资队伍和设施设备条件和保障,管理制度健全,运行规范有效	①学校拥有满足高技能人才培养需求的教学设施和设备,师资队伍结构合理且数量充足; ②教学场所和设施设备维护良好,管理制度完善,执行规范,确保教学活动高效运行。	①学校年度《高等职业学校办学条件监测报告》 ②学校教学场所、师资队伍和设施设备等相关管理制度汇编	①实地考察 ②深度访谈:学生、教师
	1.2 人才培养	6. 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立德树人,实施三全育人,坚持五育并举,注重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培养。	①各专业人才培养目标能充分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体现全面发展的要求; ②学校“三全育人”“五育并举”工作体系健全,各项机制得到有效落实; ③学校在人才培养过程中,将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有效贯彻落实在各类教育教学活动和学生评价中; 单项否决:出现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有偏差并产生较大负面影响的,该项观测点为不达标。	①人才培养方案汇编* ②“三全育人”“五育并举”工作机制及落实情况相关材料 ③学校落实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培养相关材料 ④学校有无单项否决情况	①学校汇报 ②查阅资料 ③深度访谈:学生、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

		7. 落实国家职业学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编制要求，培养目标明确，培养方案合理，实施规范，修订及时。	①学校遵循国家职业学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编制要求，各个专业的培养目标清晰，方案设计科学合理； ②相关制（修）订机制健全，执行到位；人才培养方案执行规范，定期进行评估和修订，修订工作有行业企业等外部利益相关方参与，能够准确反映产业行业企业需求，当前方案的实施效果良好，人才培养质量较高； ③学校能积极创造条件开展中高职一体化人才培养，建立有相关一体化建设制度与保障体系。	①学校人才培养方案制（修）订机制文件 ②人才培养方案汇编	①专业剖析：专业人才培养目标与产业需求的吻合度、课程设置和实施保障 条件对培养目标的支撑度 ②查阅资料
		8. 坚持校企协同育人，行业企业参与人才培养全过程，创新校企合作、工学结合人才培养模式，开展委托培养、订单培养与中国特色学徒制培养；实践教学学时不少于总学时的 50%，学生岗位实习时间一般为 6 个月 ²	①各专业均能坚持校企协同育人，共同制定人才培养方案，企业参与人才培养的全过程，确保课程设置、课程设计实施评价与企业需求对接； ②积极探索高技能人才培养新模式，有一定比例的专业能开展委托培养、订单培养和学徒制培养，建立了相应的产业学院； ③落实国家相关要求，每个专业的实践教学学时占比均超过 50%；每个专业的学生企业实习时间一般为 6 个月，确保实践教学质量，提升学生职业素质与	①学校校企协同育人相关机制文件及实施材料 ②学校近三年开展委托培养、订单培养和中国特色学徒制培养等情况一览表及实施材料 ③学校实践教学与实习管理相关制度文件	①学校汇报 ②专业剖析：专业与企业协同育人情况，实践教学、岗位实习学时落实情况 ③深度访谈：学生、合作企业代表、教务处负责人、校企合作管理部

			职业技能。		门负责人、院系或专业(群)负责人 ④查阅资料
	1.3 就业状况	9. 以促进就业为导向, 加强学生就业创业能力培养, 积极争取市场、社会促就业资源, 尤其是主动对接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系统促就业专项, 毕业生半年后就业去向落实率、主要专业对口就业率高 ³ , “红黄牌”提示学生专业点招生调减及相关工作落实到位	①学生就业创业能力培养举措到位、纳入培养环节, 有效开展生涯教育、就业指导、创业教育等课程和相关第二课堂活动, 帮助学生增强就业创业能力, 取得一定成效; ②广泛开展就业创业指导, 推动学生实习与后续就业有机衔接; ③主动对接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系统促就业专项, 提示学生“红黄牌”招生调减专业相关工作落实到位; ④毕业生满足行业企业人才需求程度较高, 毕业生半年后就业去向落实率高、主要专业对口就业率高。	①学生就业创业能力培养相关材料 ②近三年毕业生半年后就业去向落实率一览表 ③近三年主要专业对口就业率一览表	①学校汇报 ②深度访谈: 学生、就业部门负责人、双创教育部门负责人
2. 课程	2.1 思政课程	10.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 加强思政课程建设; 落实培养让党放心、爱国奉献、担当民族复兴重任的时代新人的要求, 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 开齐开足思政课程	①学校思政课程建设机制健全, 强化思政课程建设; 有效推进相关教师队伍建、课程教学改革、课程资源建设, 不断提高思政课程的针对性、吸引力和教学实效; ②按照国家要求开齐开足思政课; 单项否决: 出现意识形态工作不到位并	①加强思政课程建设的机制、举措和实施相关材料 ②学校有无单项否决情况	①听课与课程分析 ②查阅资料 ③深度访谈: 马院负责人、思政教师

			产生较大负面影响的，该观测点为不达标。		
2.2 课程建设		11. 课程设置以服务学生全面发展和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求为导向，符合国家专业教学标准，课程标准符合人才培养方案要求，能够支撑培养目标达成。	①课程建设和管理机制健全，所有专业的课程设置均围绕学生全面发展和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并在课程标准中得到落实； ②课程设置符合国家专业教学标准，课程标准与人才培养方案紧密对接，课程体系设计满足学生的个性化发展和职业发展需求，专业核心课程设置与教学标准要求一致，课程标准能有效支撑培养目标的实现。	①学校课程建设与管理相关机制材料 ②专业课课程标准汇编 ③主要专业（群）的课程体系与人才培养规格支撑矩阵表	①查阅资料 ②专业剖析：课程设置的导向性、合规性、支撑性和落实情况 ③深度访谈：专业负责人、教师
		12. 课程设置结构合理，公共基础课程学时不少于总学时的 1/4 ⁴ ；专业课程对接职业岗位（群）要求，突出实践性和递进性；选修课程体现专业和区域特色，学时不少于总学时的 10% ⁵ 。	①学校课程设置结构合理，严格按照国家规定开齐开足公共基础课程，思想政治理论课、体育、军事课、心理健康教育等课程应列入公共基础必修课，且公共基础课程不少于总学时的 1/4； ②专业课程紧密对接职业岗位要求，强调实践性和递进性，提升学生职业技能； ③选修课程充分展现专业和区域特色，学时占比不少于总学时的 10%； 单项否决：公共基础课程少于总学时的 1/4 或选修课程少于总学时的 10%，则	①人才培养方案汇编 ②近一年选修课开设情况一览表 ③学校有无单项否决情况	①查阅资料 ②专业剖析：专业课程设置和教学内容

			该观测点不达标。		
		13. 专业（技能）课程内容反映真实工作任务和工作过程，对接职业岗位（群）能力要求，绘制能力图谱；根据产业发展及时更新课程内容，反映相关领域新标准、新技术、新工艺、新方法。	①各专业的课程内容都能紧密反映真实工作任务和工作过程，与职业岗位能力要求相匹配，绘制清晰的能力图谱；根据能力图谱构建课程学习内容结构和学习路径，帮助学生理解课程的层次和内容结构，助推学生达成学习目标； ②对接职业标准，围绕企业典型技术技能岗位，重构课程体系、及时将新技术、新工艺、新标准纳入课程内容，形成一批体现职业教育特色的“金课程”； ③学校建立有课程及教学资源库建设机制，并已建立成一定数量的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和教学资源库。	①职业岗位能力图谱 ②金课程的课程标准、教学实施方案等材料 ③教学资源库统计表及相关材料	①专业剖析：专业课程建设和教学实施 ②查阅资料 ③听课与课程分析 ④深度访谈：专业教师
		14. 全面实施课程思政，深入挖掘具有职业特征和行业特色的思政元素，推进课程思政与思政课程同向同行。	①学校建立有实施课程思政的政策与制度，有具有职业特征和行业特色的思政元素在课程中具体呈现，确保所有课程与思政教育同向同行、协同发力，发挥好每门课程的育人作用； ②建立完善的课程思政工作落实机制，确保实施效果良好。	①推进课程思政的机制、举措和实施相关材料 ②专业课课程标准汇编	①听课与课程分析 ②查阅资料 ③深度访谈：专业负责人、专业教师 ④专业剖析：课程思政落实情况

	2.3 教学与评价	15. 坚持因材施教,利用数字技术改进教学方法,推行项目教学、案例教学、情境教学、模块化教学等,专业课程广泛采用“学中做、做中学”。	①教师充分利用互联网、大数据、AI 等技术和数字化教学资源,改进教学方式,提升教学效果; ②参考岗位群真实工作内容和过程,推进项目教学、案例教学、情境教学、模块化教学等教学模式改革,体现职业教育特色; ③课程教学体现能力导向,广泛落实“学中做、做中学”要求,采取有效方式,加深学生对理论知识的理解,促进实践技能的掌握。	①学校落实因材施教的相关材料 ②各专业利用数字技术优化教学方法,提高教学效果相关材料 ③教学改革相关成效材料,如教学能力大赛获奖、教学成果奖、典型案例等	①专业剖析:专业教学改革情况 ②查阅资料 ③听课 ④深度访谈:学生、教师
		16. 建立教学质量标准,多元主体参与教学评价,常态化实施教学质量监控,评价结果运用于教学改进。	①建立教学质量标准,对教学关键环节提出明确的质量要求和评价标准;引入行业企业专家、专兼职教师、学生参与教学评价,确保评价的全面性和客观性; ②学校建有常态化教学质量监控机制,常态化监控,定期开展教学质量评价和分析,及时将分析结果反馈至相关主体,运用于教学改进。	①学校教学质量监控机制文件及近一年实施材料 ②学校教学质量标准	①查阅资料 ②专业剖析:专业课程教学评价和改进材料 ③深度访谈:质控负责人、教师、学生
3. 教材	3.1 教材管理与选用	17. 落实国家教材管理有关规定,党委(党组织)对教材负总责,建有教材工作委员会、教材管理制度并运行	①落实国家教材管理有关规定,将党管教材贯彻到教材工作各环节,强化党委(党组织)对教材管理的主体责任; ②建有教材工作委员会,职责明确,运	①学校教材工作委员会机制文件及相关材料 ②学校教材管理机制	①查阅资料 ②深度访谈:教务处负责人

		有效。	行有效；教材管理机制健全，对教材的编写、修订、审核、出版、选用等环节均有明确的要求； 单项否决：未按规定程序管理教材，编写或使用的教材内容出现政治方向、价值导向问题造成不良影响的，该项观测点为不达标。	文件及相关材料 ③学校有无单项否决情况	
		18. 使用国家统编的思政课程教材、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优先选用国家和省级职业教育优秀教材、规划教材，专业课程主要选用校企合作编写正式出版的教材。	①学校全面使用国家统编思政课程教材、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教学中充分发挥教材作用； ②专业课程主要采用校企合作正式出版教材，且优先选用国家和省级优秀教材、规划教材，有教材选用记录，实际教学使用情况良好。	①近三年教材选用一览表	①查阅资料
	3.2 教材开发	19. 校企联合创作编写教学材料，创新开发活页式、工作手册（说明书）式、融媒体式等新型教材，推进数字教材建设，教材内容符合国家专业教学标准和职业标准（规范）要求，体现课程思政和产业变化。	①建立校企合作开发教材机制，明确校企双方的工作职责，保证教材的编写符合行业企业需求； ②充分利用数字化资源、数字技术，以真实生产项目、典型工作任务、工程实践案例等为载体，转化企业生产工艺、技术标准，引入企业操作手册、培训手册、培训包，开发包含工作计划书、质量检测手册、工具书、文件清单等内容的工作手册式教材、新形态教材，打造	①学校校企合作开发教材相关机制文件 ②近三年校企合作开发教材一览表及教材样本 ③校企合作教材开发或课程思政典型案例	①查阅资料 ②专业剖析：专业校企合作开发教材、讲义、教学案例等方面的情况

			体现区域和产业特色的职业教育“金教材”； ③充分挖掘思政育人元素，与专业内容有机融合，助推课程思政落实。		
4. 师资	4.1 师德师风	20. 践行教育家精神，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弘扬教育家精神加强新时代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建设的意见》《关于健全新时代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的意见》，坚持师德师风第一标准，涵养高尚师德师风，健全师德教育、典型引领、教师准入、日常监管、考核评价、监督指导、举报核处、责任追究、权益保障、责任落实等10项机制，对师德违规“零容忍”。	①学校有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弘扬教育家精神加强新时代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建设的意见》《关于健全新时代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的意见》等文件精神师德师风建设制度及管理办法； ②将师德师风作为教师选用聘用、评优评奖、考核晋升、项目申报的第一标准； ③无师德失范行为发生，在各项工作中贯彻落实师德首要要求； 单项否决：当年发生师德师风失范行为并产生不良影响，该项观测点为不达标。	①学校宣贯弘扬教育家精神的相关举措材料 ②学校师德师风建设相关机制文件 ③学校当年有无师德失范行为情况	①查阅资料 ②深度访谈：教师发展中心负责人、教师、学生
	4.2 思政课教师与辅导员队伍	21. 专职思政课教师与全日制在校生比例不低于1:350 ⁶ ，专职辅导员岗位与全日制在校生比例不低于1:200 ⁷ ，专职心理健康教育教师与全日制在校生比例不	①专职思政课教师、专职辅导员、专职心理健康教育教师配备比例达到规定标准； ②思政课教师与辅导员在“一站式”学生社区建设与运行中有明确参与记录。	①学校专职思政教师队伍建设机制、配备情况一览表 ②学校专职辅导员队伍建设机制、配备情况一览表	①查阅资料 ②深度访谈：学生处负责人、专职思政教师、专职辅导员、专职心

		低于 1:4000, 且至少配备 2 名 ⁸ ; 思政课教师与辅导员深入参与“一站式”学生社区建设与运行。		③学校专职心理健康教师队伍建设机制、配备情况一览表 ④学校思政教师、辅导员深入参与“一站式”学生社区建设与运行的相关机制和实施台账	理健康教育教师、学生
4.3 数量结构	22. 符合《职业学校办学条件重点监测指标》要求; 师生比不低于 1:18 ⁹ , “双师型”教师数量占专业课教师总数的比例达到 50% ¹⁰ 以上, 来自行业企业一线的兼职教师占专兼职教师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30% ¹¹ , 有校企混编“双师”结构教师团队。	①严格遵循《职业学校办学条件重点监测指标》和《高等职业学校办学条件监测指标》要求, 师生比、“双师型”教师比例、由校外教师和行业导师组成的兼职教师比例均符合规定; ②学校“双师型”教师团队建设机制健全, 主要专业(群)建有校企混编“双师”结构教学创新团队; ③学校依托专业设立了大师工作室, 大师工作室制度健全, 运行有效, 对学校高质量技能人才培养发挥了实质作用。	①展示学校教师队伍数量和结构的各类统计表 * ②学校“双师型”教师团队建设相关机制 ③学校校企汇编“双师”结构教学团队一览表 ④学校大师工作室及发挥作用情况一览表	①查阅资料 ②专业剖析: 专业“双师”结构教学团队建设和运行情况	
4.4 职业能力	23. 专业带头人定期到企业工作、挂职锻炼或开展项目合作; 专业课教师每年至少累计 1 个月 ¹² 在企业实践或实训基地实训; 主要专业	①教师企业实践制度健全并严格执行, 有组织地选派教师到企业实岗锻炼; ②专业带头人积极参与企业工作、挂职等活动, 有成功开展项目合作的案例, 专业课教师企业实践达到规定的时间	①学校教师专业素养提升相关机制 ②学校专业带头人和专业课教师实践能力提升的相关机制、近三	①查阅资料 ②深度访谈: 人事处负责人、教师发展中心负责人、	

		(群)新进的专业课教师(含实习指导教师)应当具有一定年限的相应工作经历或者实践经验,达到相应的技术技能水平。	要求,纳入教师培训和考核要求,得到具体落实,并有效把控实践锻炼效果; ③明确新教师入职后要具备职业教师资格证等有关要求,建立有主要专业(群)新进专业课教师(含实习指导教师)工作经历、实践经验及技术技能水平要求的规定制度及考核办法,并能严格执行。	年的执行情况和实践锻炼质量考核情况; ③近三年学校专业课教师(含实习指导教师)招聘公告、招聘结果一览表	教师
	24. 细化教师专业核心能力点,针对性提升教师能力;专任教师数字素养适应教师专业发展数字化要求。	①学校为教师专业发展安排有专门机构和专职人员,制度健全,包含培训规划、激励机制等;积极开展多样化专业化培训,课程内容丰富且实用,不断提升教师教育教学能力和专业实践能力; ②学校对专业课教师要求有相应的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职业技能考评员资格证书等相关职业能力证书或具有本专业或相近专业非教师系列职务(职称); ③学校绝大多数专任教师具备一定的数字素养,能熟练掌握多种数字教学工具,如在线教学平台、多媒体课件制作软件等;积极探索创新教学方法,将数字技术与教学内容深度融合,学生参与度高,反馈良好;学校组织教师参加各	①学校教师专业发展相关制度文件 ②专业课教师拥有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一览表 ③学校提升专任教师数字素养的相关举措和成效材料	①查阅资料 ②听课 ③深度访谈:相关部门负责人、教师、学生	

			类数字素养培训，不断提升教师数字教学能力。		
5. 实训实习	5.1 实训条件	25. 校内实训设备、实训工位满足实践教学要求，实训经费有保障；主要专业（群）建有基于企业真实生产环境和标准的实训基地；设施设备管理规范，利用率高。	①校内实训设备种类齐全、性能先进，数量充足且布局合理，实训工位能够满足所有专业的实践教学要求； ②实训经费稳定有保障，学校建有相关机制，保障实训经费得到及时、有效地投入，能保证实训条件持续满足教学需求； ③设施设备管理科学规范，有明确的维护保养制度，设备利用率高，实践教学效果良好。	①学校校内实训室一览表 ②学校实训经费投入机制和近三年投入情况一览表 ③学校主要专业（群）与企业共建校内实训基地一览表及相关材料 ④学校实训设施设备管理相关制度	①实地考察 ②查阅资料 ③专业剖析：专业校内实训条件建设和使用情况 ④深度访谈：相关部门负责人、专业负责人、教师、学生
		26. 建有相对稳定、满足教学需求的校外实训基地且有效使用，能够体现企业真实生产场景，建立动态更新机制。	①基于企业生产真任务、真场景、真过程、真产品设计生产性实训项目，打造职业教育“金基地”； ②所有专业（群）均拥有多个相对稳定的校外实训基地，基地运行稳定，常态化接收学生实训学习和教师实践锻炼，所提供的岗位和工位数满足所需； ③基地建有校企共建共享管理制度，管理规范，合作持续深入。基地建立有动态更新机制。	①学校校外实训基地一览表 ②近三年学校校外实训基地使用情况一览表	①实地考察 ②专业剖析：专业校外实训基地建设和使用情况 ③深度访谈：教师、学生、合作企业（校外实训基地）代表

	5.2 实训教学	27. 实训教学体系科学可行，实训教学环节落实到位，满足学生职业能力培养要求；校企共同开发生产性实训项目；充分利用 AI 和虚拟仿真等信息技术手段赋能学生实训过程；强化实训过程管理。	①学校主要专业（群）与深度合作企业共建实训教学体系，依据培养目标，以行业企业生产一线真实情境为标准，构建与企业技术要求、生产流程、典型工作任务相一致的实训教学体系； ②有基于深度合作企业真实场景的典型岗位能力图谱，引企入校共同开发生产性实训项目，科学设计实训项目及任务，有效支撑职业能力培养要求的达成； ③利用 AI 和虚拟仿真等信息技术手段赋能学生实训过程及过程管理。	①各专业实训教学体系汇编（含典型岗位能力图谱） ②近三年生产性实训项目一览表 ③利用 AI 和虚拟仿真等信息技术手段赋能学生实训过程及过程管理典型案例	①实地考察 ②查阅资料 ③深度访谈：专业负责人、承担实训课教学任务的教师、深度合作企业代表、学生代表
	5.3 岗位实习	28. 实习岗位、实习内容符合职业能力培养要求，将劳动教育、社会实践纳入实习内容。	①实习岗位、实习内容与专业紧密相关，涵盖专业核心能力和综合素质培养，能有效提升学生职业能力； ②充分发挥岗位实习在劳动教育和实践育人中的作用，将相关内容纳入实习内容和考核要求，学生在实习中得到全面锻炼； ③依托岗位实习，促进学生深入企业基层，了解国情社情民情，增强社会责任感和使命感。	①各专业岗位实习课程标准	①查阅资料 ②深度访谈：实习指导教师、合作企业代表

		29. 严格执行《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依法依规保障学生权益。	①学校严格执行《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并细化制订有学校实习管理办法。学生实习实践制度完善，管理规范；明确实习目的、要求和流程，与企业签订合规实习协议； ②建立有效沟通机制，及时解决学生问题，保障学生各项权益。为学生购买实习保险，确保实习报酬合理； ③有效开展岗位实习的组织、管理、考核、保障等各项工作，依法保障学生权益，在各类相关监督检查中，未发现违规行为； 单项否决：当年如发生过岗位实习严重违规行为并造成不良影响的，该项观测点为不达标。	①学校实习管理相关制度 ②学校实习管理相关材料 ③学校有无单项否决情况	①查阅资料 ②深度访谈：实习管理部门负责人、实习指导教师
	5.4 安全教育	30. 开展学生安全知识、劳动保护、劳动纪律教育，培养学生安全意识和安全素养；安全管理制度健全，运行和管理规范。	①学校积极开展安全知识等多方面教育，加强岗位实习安全生产教育培训，针对实习内容开展安全知识、劳动保护、劳动纪律教育，培养学生安全意识和安全素养，未经教育培训的学生不得参加实习； ②安全管理制度完善，职责义务明确；全员参与安全管理，落实“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原则，建立健全岗位实习安	①岗位实习安全教育相关举措和实施材料 ②学校岗位实习安全管理制度及执行材料 ③学校有无单项否决情况	①查阅资料 ②深度访谈：实习管理部门负责人、实习指导教师

			全管理制度且执行到位，保障学生实习期间的人身安全和健康； ③定期进行安全演练，及时排查隐患，确保实训安全无事故； 单项否决：当年学校出现实习实训环节重大安全事故的，该项观测点为不达标。		
--	--	--	---	--	--

注：

1. 依据高等职业学校学生在校学习年限确定。
2. 教育部《关于职业院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与实施工作的指导意见》第四条：加强实践性教学，实践性教学学时原则上占总学时数 50%以上；学生顶岗实习时间一般为 6 个月。
3. 数据来源：全国高等职业学校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采集与管理平台。
4. 教育部《关于职业院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与实施工作的指导意见》第三条：三年制高职总学时数不低于 2500，公共基础课程学时应当不少于总学时的 1/4。
5. 教育部《关于职业院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与实施工作的指导意见》第三条：高职选修课教学时数占总学时的比例应当不少于 10%。
6. 教育部《新时代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建设规定》第七条：高等学校应当根据全日制在校生总数，严格按照师生比不低于 1:350 的比例核定专职思政课教师岗位。
7. 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辅导员队伍建设规定》第六条：高等学校应当按总体上师生比不低于 1:200 的比例设置专职辅导员岗位，按照专兼结合、以专为主的原则，足额配备到位。
8. 教育部等 16 部委《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生心理健康工作专项行动计划（2023—2025 年）》第十四条：高校按师生比例不低于 1:4000 配备专职心理健康教育教师，且每校至少配备 2 名。

9. 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基本办学条件指标（试行）》中关于高职（专科）生师比“合格”标准的规定。

10. 国务院《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具体指标：“双师型”教师（同时具备理论教学和实践教学能力的教师）占专业课教师总数超过一半。其中，“双师型”教师为符合《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职业教育“双师型”教师认定工作的通知》（教师厅〔2022〕2号）认定要求的教师。

11. 教育部等四部门关于印发《职业学校兼职教师管理办法》的通知第四条：兼职教师占职业学校专兼职教师总数的比例一般不超过30%。

12. 国务院《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第十二条：实施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建立100个“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基地，职业院校、应用型本科高校教师每年至少1个月在企业或实训基地实训，落实教师5年一周期的全员轮训制度。

13. 带“*”号材料为重点考核项。

海南省高等职业学校办学能力评价 专家工作流程

海南省高等职业学校办学能力评价专家工作以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方式

一、线上评价流程

（一）学习政策文件。评审前学习理解教育部的高等职业学校办学能力评价文件和海南省评价工作实施方案，掌握评价指标内涵标准及评价程序等。

（二）线上审阅材料。专家线上审阅学校办学条件监测报告、学校教育教学关键要素自评报告及相关佐证材料，进行数据分析和诊断；

（三）专家组碰头会。专家组召开会议讨论形成现场考察重点，查找存疑问题，包括学校自评材料中未充分说明的内容，支撑材料未能证明的内容，以及针对评估指标发现的其他问题等。

二、现场考察流程

专家组进校现场考察日程安排如下：

时间	工作内容	参加人员	备注
第一天 19:30-21:30	专家组 预备会	专家组全体成员	1. 学习传达教育部、省教育厅有关文件精神等； 2. 专家组讨论现场考察计划与分工。
第二天 8:30-9:10	汇报会	专家组全体成员、 学校相关人员	1. 学校负责人对学校自评情况做简要汇报（20 分钟以内） 2. 专家组提问交流（10 分钟以内）。
9:10-10:10	考察学校 办学条件	专家组全体成员、 学校相关人员	实地考察校园、教学行政用房、学生宿舍、图书馆、实训基地、信息技术中心等。
10:10-12:00	专家考察	专家组全体成员、 学校相关人员	专业剖析、听课与课程分析、访谈、师生座谈、查阅材料
14:30-17:30	专家考察	专家组全体成员、 学校相关人员	专业剖析、听课与课程分析、访谈、师生座谈、查阅材料
第三天 8:30-10:30	专家组 会议	专家组全体成员	专家组交流核查情况，就考察结论交换意见，整理评价反馈意见，填写评价表格，形成评价报告初稿。
10:30-12:00	反馈会	专家组全体成员、 学校相关人员	主持人：专家组长 1. 专家组长反馈考察整体情况 2. 专家组成员反馈个人考察意见 3. 学校领导表态发言。